证券代码：002963　　证券简称：豪尔赛　　公告编号：2020-020

豪尔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豪尔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9 年 12 月 27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使用不超过 1.5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 9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3)。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近日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签发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5,000.00	2020 年 5 月 14 日	2020 年 11 月 14 日	3.50%	自有资金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0 年 5 月 14 日	2020 年 6 月 14 日	3.25%	募集资金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通知存款	129.00	2020 年 5 月 18 日	七天通知	2.025%	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共赢智信利率结构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0 年 5 月 14 日	2020 年 6 月 15 日	3.10%	自有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共赢智信利率结构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350.00	2020 年 5 月 18 日	2020 年 6 月 19 日	3.05%	募集资金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运村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20 年 5 月 15 日	2020 年 6 月 15 日	3.00%	自有资金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科技支行营业部	单位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0 年 5 月 19 日	2020 年 6 月 19 日	3.00%	募集资金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性低的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以及募集资金本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且能够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关联方关系说明

本次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签发银行为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运村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科技支行营业部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公司与上述受托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可能存在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与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商业银行进行合作；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等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评价；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上述募集资金相关的投资产品到期后将及时转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并通知保荐机构；

6、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尚未到期产品情况(含本次)

签发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7,000.00	2020 年 3 月 17 日	2020 年 6 月 15 日	3.80%	自有资金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0,000.00	2020 年 4 月 14 日	2020 年 10 月 14 日	3.75%	自有资金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5,000.00	2020 年 4 月 14 日	2020 年 7 月 14 日	3.75%	自有资金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3,100.00	2020 年 4 月 14 日	2020 年 7 月 14 日	3.75%	募集资金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科技支行营业部	单位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3,900.00	2020 年 4 月 15 日	2020 年 7 月 15 日	3.35%	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共赢智信利率结构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0 年 4 月 14 日	2020 年 7 月 14 日	3.58%	募集资金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5,000.00	2020 年 5 月 14 日	2020 年 11 月 14 日	3.50%	自有资金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0 年 5 月 14 日	2020 年 6 月 14 日	3.25%	募集资金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通知存款	129.00	2020 年 5 月 18 日	七天通知	2.025%	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共赢智信利率结构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0 年 5 月 14 日	2020 年 6 月 15 日	3.10%	自有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共赢智信利率结构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350.00	2020 年 5 月 18 日	2020 年 6 月 19 日	3.05%	募集资金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运村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20 年 5 月 15 日	2020 年 6 月 15 日	3.00%	自有资金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科技支行营业部	单位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0 年 5 月 19 日	2020 年 6 月 19 日	3.00%	募集资金

(二)已到期产品情况

签发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实际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万元)	资金来源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6,100.00	2020 年 1 月 9 日	2020 年 2 月 10 日	3.65%	19.17	自有资金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朝阳门支行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三层区间一个月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0 年 1 月 10 日	2020 年 2 月 10 日	3.45%	14.65	自有资金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7,000.00	2020 年 2 月 13 日	2020 年 3 月 14 日	3.70%	23.74	自有资金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0 年 1 月 9 日	2020 年 4 月 9 日	3.72%	27.82	募集资金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5,000.00	2020 年 1 月 9 日	2020 年 4 月 9 日	3.72%	139.12	自有资金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0 年 1 月 10 日	2020 年 4 月 10 日	3.72%	9.27	募集资金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0 年 1 月 10 日	2020 年 4 月 10 日	3.72%	27.82	自有资金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科技支行营业部	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3,700.00	2020 年 1 月 10 日	2020 年 4 月 10 日	3.75%	34.69	募集资金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运村支行	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10,000.00	2020 年 1 月 10 日	2020 年 4 月 10 日	3.75%	93.75	自有资金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科技支行营业部	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1,000.00	2020 年 1 月 10 日	2020 年 4 月 10 日	3.75%	9.38	募集资金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运村支行	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7,000.00	2020 年 1 月 10 日	2020 年 4 月 10 日	3.75%	65.63	自有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共赢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5,300.00	2020 年 1 月 13 日	2020 年 4 月 13 日	3.60%	47.57	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共赢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3,000.00	2020 年 1 月 13 日	2020 年 4 月 13 日	3.60%	116.68	自有资金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0 年 2 月 12 日	2020 年 5 月 12 日	4.00%	98.63	自有资金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0 年 4 月 14 日	2020 年 5 月 14 日	3.42%	28.11	自有资金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0 年 4 月 14 日	2020 年 5 月 14 日	3.42%	2.81	募集资金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科技支行营业部	单位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0 年 4 月 15 日	2020 年 5 月 15 日	3.15%	2.59	募集资金

截至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包含本次公告金额)，公司累计使用 30,479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及 148,1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余额为人民币 14,479 万元，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余额为人民币 62,000 万元，均在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批额度内。

六、备查文件

相关产品合同及银行回单。

特此公告。

豪尔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9 日

股票代码：002831　　股票简称：裕同科技　　公告编号：2020-061
债券代码：128104　　债券简称：裕同转债

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公司募集资金总体情况

(一)公司募集资金总体情况

2016 年 11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757 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0,010,000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36.77 元，共计募集资金 1,471,167,7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1,389,198,90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3-168 号)。

(二)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2019 年 12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964 号文)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了 1,400.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140,000.00 万元，共计募集资金 140,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1,388,330,188.69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7-28 号)。

二、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审批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运营成本，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即购买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的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不超过 45,000 万元(含本数)，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批准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鉴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共计募集资金 14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138,833.02 万元，结合可转债项目拟投资的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安排，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同意公司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增加 95,000 万元，投资品种与前述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品种一致，有效期为自董事会批准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三、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相关情况

序号	签约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人民币)	预计年化收益率	购买日	产品期限	关联关系说明
1	广东华兴银行深圳分行	智能存款	保证收益型	500	4.0%	2020 年 5 月 15 日	2020 年 5 月 15 日-2020 年 8 月 14 日	本公司与广东华兴银行无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运营成本，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投资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风险。

(二)针对投资风险，上述投资应严格按照公司相关规定执行，有效防范投资风险，确保资金安全。

1、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与相关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财务部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3、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披露理财产品的购买及相关损益情况。

六、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进展情况

序号	签约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购买日	产品期限	进展情况
1	民生银行深圳分行	综合财富管理服务业务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4.38%	2019 年 5 月 13 日	2019 年 5 月 13 日-2019 年 8 月 16 日	已全部赎回，获得理财收益 462,333.33 元
2	民生银行深圳分行	综合财富管理服务业务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	4.38%	2019 年 5 月 13 日	2019 年 5 月 13 日-2019 年 8 月 16 日	已全部赎回，获得理财收益 924,666.67 元
3	广东华兴银行深圳分行	智能存款	保证收益型	2,000	3.9%	2019 年 5 月 20 日	2019 年 5 月 20 日-2019 年 8 月 20 日	已全部赎回，获得理财收益 196,602.74 元
4	平安银行深圳南海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保本 100%挂钩利率)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8,900	3.80%	2019 年 7 月 18 日	2019 年 7 月 18 日-2019 年 10 月 18 日	已全部赎回，获得理财收益 1,810,257.53 元
5	宁波银行深圳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3.6%	2019 年 7 月 18 日	2019 年 7 月 18 日-2019 年 10 月 16 日	已全部赎回，获得理财收益 443,835.62 元
6	广东华兴银行深圳分行	智能存款	保证收益型	2,000	3.7%	2019 年 7 月 23 日	2019 年 7 月 23 日-2019 年 9 月 23 日	已全部赎回，获得理财收益 125,698.63 元
7	民生银行深圳分行	综合财富管理服务业务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4.25%	2019 年 8 月 19 日	2019 年 8 月 20 日-2019 年 10 月 25 日	已全部赎回，获得理财收益 311,666.66 元
8	民生银行深圳分行	综合财富管理服务业务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	4.25%	2019 年 8 月 19 日	2019 年 8 月 20 日-2019 年 10 月 25 日	已全部赎回，获得理财收益 623,333.34 元
9	广东华兴银行深圳分行	智能存款	保证收益型	2,000	3.95%	2019 年 8 月 20 日	2019 年 8 月 21 日-2019 年 11 月 21 日	已全部赎回，获得理财收益 199,123.29 元
10	广东华兴银行深圳分行	智能存款	保证收益型	2,000	3.90%	2019 年 9 月 24 日	2019 年 9 月 24 日-2019 年 12 月 24 日	已全部赎回，获得理财收益 194,465.75 元
11	宁波银行深圳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3.5%	2019 年 10 月 16 日	2019 年 10 月 16 日-2020 年 1 月 15 日	已全部赎回，获得理财收益 436,301.37 元
12	中国银行深圳福永支行	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	保证收益型	1,500	3.05%	2019 年 10 月 21 日	2019 年 10 月 21 日-2020 年 2 月 10 日	已全部赎回，获得理财收益 140,383.56 元
13	平安银行深圳南海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保本 100%挂钩利率)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9,000	3.80%	2019 年 10 月 22 日	2019 年 10 月 22 日-2020 年 2 月 10 日	已全部赎回，获得理财收益 2,195,671.23 元
14	广东华兴银行深圳分行	智能存款	保证收益型	4,000	4.00%	2019 年 10 月 29 日	2019 年 10 月 29 日-2020 年 2 月 10 日	已全部赎回，获得理财收益 455,890.41 元
15	民生银行深圳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证收益型	8,000	3.7%	2019 年 10 月 29 日	2019 年 10 月 29 日-2020 年 1 月 31 日	已全部赎回，获得理财收益 762,301.37 元
16	广东华兴银行深圳分行	智能存款	保证收益型	2,000	4.0%	2019 年 11 月 22 日	2019 年 11 月 22 日-2020 年 2 月 21 日	已全部赎回，获得理财收益 199,452.05 元
17	民生银行深圳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证收益型	1,800	3.8%	2019 年 11 月 21 日	2019 年 11 月 21 日-2020 年 2 月 21 日	已全部赎回，获得理财收益 172,405.48 元
18	中国银行深圳福永支行	保本理财	保证收益型	1,000	3.2%	2019 年 12 月 25 日	2019 年 12 月 25 日-2020 年 4 月 13 日	已全部赎回，获得理财收益 96,438.36 元
19	宁波银行深圳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3.8%	2020 年 1 月 17 日	2020 年 1 月 17 日-2020 年 4 月 17 日	已提前赎回，获得理财收益 327,945.21 元
20	民生银行深圳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证收益型	8,000	3.70%	2020 年 2 月 11 日	2020 年 2 月 11 日-2020 年 3 月 23 日	已全部赎回，获得理财收益 332,493.15 元
21	广东华兴银行深圳分行	智能存款	保证收益型	4,000	3.90%	2020 年 2 月 12 日	2020 年 2 月 13 日-2020 年 4 月 13 日	已全部赎回，获得理财收益 256,348.36 元
22	平安银行深圳南海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保本 100%挂钩利率)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9,000	3.60%	2020 年 2 月 14 日	2020 年 2 月 14 日-2020 年 4 月 13 日	已全部赎回，获得理财收益 1,105,643.84 元
23	广东华兴银行深圳分行	智能存款	保证收益型	1,000	3.4%	2020 年 2 月 24 日	2020 年 2 月 24 日-2020 年 3 月 24 日	已全部赎回，获得理财收益 27,013.70 元
24	广东华兴银行深圳分行	智能存款	保证收益型	2,000	3.7%	2020 年 2 月 24 日	2020 年 2 月 24 日-2020 年 4 月 13 日	已全部赎回，获得理财收益 99,342.47 元
25	民生银行深圳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证收益型	2,000	3.65%	2020 年 2 月 25 日	2020 年 2 月 25 日-2020 年 4 月 7 日	已全部赎回，获得理财收益 84,000 元
26	宁波银行深圳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3.5%	2020 年 4 月 7 日	2020 年 4 月 9 日-2020 年 7 月 9 日	履行中
27	民生银行深圳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证收益型	10,000	3.7%	2020 年 4 月 10 日	2020 年 4 月 10 日-2020 年 7 月 29 日	履行中
28	广东华兴银行深圳分行	智能存款	保证收益型	1,000	3.4%	2020 年 4 月 14 日	2020 年 4 月 14 日-2020 年 5 月 14 日	已全部赎回，获得理财收益 27,945.21 元
29	广东华兴银行深圳分行	智能存款	保证收益型	2,000	4%	2020 年 4 月 14 日	2020 年 4 月 14 日-2020 年 7 月 14 日	履行中
30	广东华兴银行深圳分行	智能存款	保证收益型	4,000	4%	2020 年 4 月 14 日	2020 年 4 月 14 日-2020 年 7 月 14 日	履行中
31	平安银行深圳南海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保本 100%挂钩利率)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9,000	3.65%	2020 年 4 月 14 日	2020 年 4 月 14 日-2020 年 7 月 14 日	履行中
32	浦发银行深圳分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3.50%	2020 年 5 月 8 日	2020 年 5 月 8 日-2020 年 8 月 6 日	履行中
33	浦发银行深圳分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2,000	3.45%	2020 年 5 月 8 日	2020 年 5 月 8 日-2020 年 11 月 4 日	履行中
34	中国银行深圳福永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3.30%	2020 年 5 月 11 日	2020 年 5 月 11 日-2020 年 6 月 12 日	履行中
35	中国银行深圳福永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3.40%	2020 年 5 月 11 日	2020 年 5 月 11 日-2020 年 7 月 10 日	履行中
36	中国银行深圳福永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2,000	3.60%	2020 年 5 月 11 日	2020 年 5 月 11 日-2020 年 8 月 11 日	履行中
37	交通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3.33%	2020 年 5 月 9 日	2020 年 5 月 9 日-2020 年 6 月 10 日	履行中
38	交通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3.40%	2020 年 5 月 9 日	2020 年 5 月 9 日-2020 年 7 月 13 日	履行中
39	交通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3.50%	2020 年 5 月 9 日	2020 年 5 月 9 日-2020 年 8 月 13 日	履行中
40	交通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	3.56%	2020 年 5 月 9 日	2020 年 5 月 9 日-2020 年 9 月 8 日	履行中
41	交通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3.60%	2020 年 5 月 9 日	2020 年 5 月 9 日-2020 年 10 月 9 日	履行中
42	交通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4,000	3.63%	2020 年 5 月 9 日	2020 年 5 月 9 日-2020 年 11 月 12 日	履行中

七、独立董事、监事会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意见

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了同意意见，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3）以及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关于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2)。

八、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3、广东华兴银行单位客户智能存款业务协议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日

股票代码：002269　　股票简称：美邦服饰　　编号：临 2020-036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延期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上海华服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服投资”)的通知，获悉华服投资将其所持部分股份办理了延期购回的业务。华服投资与公司股东胡佳佳女士为一致行动人关系。具体事项如下：

一、控股股东股份延期购回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延期股数	质押开始日	原质押到期日	延期后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延期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华服投资	是	286,869,700	2017 年 8 月 15 日	2020 年 5 月 14 日	2020 年 8 月 14 日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2.54%	资金需要
华服投资	是	17,570,000	2019 年 5 月 6 日	2020 年 5 月 5 日	2021 年 5 月 5 日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8%	资金需要
华服投资	是	69,999,800	2017 年 11 月 7 日	2020 年 5 月 7 日	2020 年 8 月 7 日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50%	资金需要
合计	-	374,439,500	-		-	-	29.43%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华服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胡佳佳女士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华服投资	1,272,486,359	50.65%	894,435,654	70.29%	35.60%	0	0	0	0
胡佳佳	225,000,000	8.96%	90,000,000	40.00%	3.58%	0	0	0	0
合计	1,497,486,359	59.60%	984,435,654	65.74%	39.18%	0	0	0	0

未来半年内，华服投资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 546,919,500.00 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2.98%，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1.77%，对应融资余额 295,200,000.00 元；胡佳佳女士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 90,000,000 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0.00%，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58%，对应融资余额 61,000,000 元。未来一年内，华服投资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 564,489,500.00 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4.36%，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2.47%，对应融资余额 309,120,000.00 元；胡佳佳女士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 90,000,000 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0.00%，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58%，对应融资余额 61,000,000 元。还款来源主要为华服投资及胡佳佳女士的自有资金，资金偿付能力能够得到保障。

华服投资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上述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业绩补偿义务履行等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9 日

证券代码：002513　　证券简称：*ST 蓝丰　　编号：2020-030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王宇及相关方达成调解协议暨诉讼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方舟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舟制药”)于 2020 年 5 月 18 日收到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调解书(2018)苏 03 民初 580 号，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与王宇及相关方的诉讼基本情况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方舟制药原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王宇，违规将方舟制药银行资金划转至与王宇相关的单位或自然人账户，形成对本公司资金的违规占用。2018 年 8 月 4 日，方舟制药向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递交了《民事起诉状》，起诉陕西禾博生物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等共八名被告(以下简称“本次诉讼”)。2018 年 8 月 8 日，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经审查，起诉符合法定受理条件，决定立案受理。2020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王宇占用方舟制药资金一案进行和解的议案》，公司拟与王宇及相关方在法院主持下签署和解协议。以上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8 月 11 日及 2020 年 4 月 28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提起诉讼暨资金占用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49)及《关于拟签署债务和解协议暨诉讼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5)。

二、本次诉讼进展情况

2020 年 5 月 18 日，公司收到了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调解书(2018)苏 03 民初 580 号，调解书主要内容如下：

原告：陕西方舟制药有限公司

被告：陕西禾博生物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被告：王宇

被告：秦英

被告：陕西新方舟置业有限公司

被告：西安新方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被告：陕西禾博天然产物有限公司

被告：宁夏华宝枸杞产业有限公司

被告：陕西彭祖源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本案审理过程中，经本院主持调解，当事人自愿达成如下协议：

(一)双方共同确认被告陕西禾博生物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占用原告陕西方舟制药有限公司本金 210,968,012.32 元，利息 18,354,217.07 元（计算至 2020 年 4 月 12 日)，与本案相关律师费 150 万元，上述债务合计 230,822,229.39 元；

(二)被告陕西禾博生物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同意按照以下时间节点偿还全部债务：于 2020 年 7 月 12 日前偿还 2,000 万元，于 2020 年 8 月 12 日前偿还 3,000 万元，于 2020 年 9 月 12 日前偿还 5,000 万元，于 2020 年 10 月 12 日前偿还 6,000 万元，于 2020 年 11 月 12 日前偿还 70,822,274 元；

(三)被告王宇、秦英、陕西新方舟置业有限公司、西安新方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陕西禾博天然产物有限公司、宁夏华宝枸杞产业有限公司、陕西彭祖源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同意对被告陕西禾博生物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的上述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四)如被告陕西禾博生物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王宇、秦英、陕西新方舟置业有限公司、西安新方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陕西禾博天然产物有限公司、宁夏华宝枸杞产业有限公司、陕西彭祖源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有任一期未按上述约定按期足额偿还债务，则构成违约。自发生违约行为之日起，八被告应付原告陕西方舟制药有限公司的所有债务即刻到期，原告陕西方舟制药有限公司有权要求八被告偿还全部债务，并有权向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五)本案案件受理费 1,112,326 元，减